“伊吾县龙鑫汇智小区项目”控制性详细规划调整听证会相关事项的公告

伊吾县自然资源局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《关于发布<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城乡规划公示办法>的通知》有关要求，拟召开“伊吾县龙鑫汇智小区项目”控制性详细规划调整听证会。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听证的时间和地点

时间：2025年10月11日（星期四）10:30

地点：伊吾县自然资源局

二、听证事项

听取社会各界对“伊吾县龙鑫汇智小区项目”控制性详细规划调整的意见和建议。

三、听证代表和听证旁听人

（一）听证代表。本次听证会听证代表名额为5人，人数分配及要求具备的条件如下：

1.与听证事项相关的行政职能部门工作人员1人，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1人，与听证事项具有利害关系的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的代表、专家学者、行业代表等3人；

2.须具有一定的表达交流能力，了解该项目相关背景及本地社会经济发展情况；

3.听证会代表应忠于事实，实事求是地表达意见和建议，遵守听证纪律，保守国家秘密。

（二）听证旁听人。听证旁听人名额为5人以内，可自愿报名或从报名听证代表人但未被选取的人员中确定。

四、报名时间、方式和要求

1.听证代表和听证旁听人的报名时间为自公告发布之日起。

2.报名人员须书面报送报名表（附件），可通过邮箱（地址为：2749056683@99.com）或将报名表下载打印填好后送至伊吾县自然资源局办公室。联系电话：0902-6721848.

听证代表由我局根据报名情况，以抽签方式确定。

3.报名截止时间为2025年10月8日18时。

五、听证会参会通知

我局将在确定听证代表和旁听人名单后，于2025年10月9日前向听证代表和旁听人发出书面通知。听证代表和旁听人接到通知后，应当按照通知载明的时间和方式，回复是否参加听证会。

附件：“伊吾县龙鑫汇智小区项目”控制性详细规划调整听证会报名表

 伊吾县自然资源局

 2025年9月11日